

## 法律學院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97 年 10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 時

會議地點：法社第一會議室

會議主席：蔡明誠院長

出席：陳志龍教授、葉俊榮教授、謝銘洋教授、詹森林教授、王泰升教授、李茂生教授、顏厥安教授、陳自強教授、陳聰富教授、陳忠五教授、曾宛如教授、姜皇池副教授、許士宦副教授、陳妙芬副教授、蔡宗珍副教授、林仁光副教授、沈冠伶副教授、張文貞副教授、王皇玉副教授、陳昭如助理教授、汪信君助理教授、林明昕助理教授、蔡英欣助理教授；職員代表林芬香小姐、助教代表王晨桓助教、工友代表潘素珍小姐

請假：黃茂榮教授、黃榮堅教授（病假）、羅昌發教授、葛克昌教授、林明鏘教授（休假）、王文宇教授、蔡茂寅教授（出國）、黃昭元教授（休假）、黃銘傑教授、王兆鵬教授、林群弼副教授、簡資修副教授、李建良副教授、林鈺雄副教授、王能君助理教授

列席：李思儀助教、盧韻涵助教、施詠臻助教

記錄：吳玉芳秘書

### 【討論事項】

第一案：本院兼任教師聘任作業要點修正案（提案人：院辦公室）

決議：通過修正。

第二案：本院公法中心召集人改選核備案（提案人：院辦公室）

決議：通過葉 OO 教授擔任召集人於 5 月 11 日起到任。

第三案：本院刑事法中心召集人改選核備案（提案人：院辦公室）

決議：通過陳 OO 教授擔任召集人於 5 月 23 日起到任。

第四案：本院策略委員會委員改選案(提案人:頂尖計畫辦公室)

決議：推選王 OO 教授擔任策略委員。

第五案：本院院長暨系主任及科法所所長選任方式討論案（提案人：院辦公室）

決議：通過仍以選舉方式產生。

第六案：TSSCI 要求《臺大法學論叢》無償提供收錄論文之摘要與全文等服務供學界使

用討論案（提案人：出版編輯委員會）

決 議：未通過。

第七案：本系碩士班入學考試民事法組、商事法組考試科目及計分方式討論案

（提案人：民商事法學中心）

決 議：丙組民事法組、辛組商事法組：考試科目及計分方式變動如下：

民事法組：除刑法及英文外，民法及民事訴訟法均加權 100%，商事法加權 50%

商事法組：除刑法及英文外，商事法加權 100%，民法及民事訴訟法均加權 50%

### **【臨時提案】**

第一案：與中國廈門大學、香港城市理工學院共同編輯出版《中國海洋法學評論》案

（提案人：姜教副教授）

決 議：未通過。

第二案：本院出版編輯委員會補選案。（提案人：本院出版編輯委員會）

決 議：推選陳 OO 教授擔任民商法領域校內編輯委員。

散會 下午 5 時